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

###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07）

（新加坡股份代號：BHK）

### 澄清公告

茲提述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6年4月29日就（其中包括）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的公告（「該公告」）。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所有專有詞彙應具有該公告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因英文版決議案標題文書錯誤，該公告英文版之普通決議案第2項的投票表決結果應修訂及表述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及反對有關決議案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贊成		反對		結果
		票數	就決議案投贊成票及反對票之投票總數百分比(%)	票數	就決議案投贊成票及反對票之投票總數百分比(%)	
<b>普通事項</b>						
<u>決議案2</u>	1,585,962,463	1,585,951,463	100.00	11,000	N.M.*	通過

宣派每股 0.011新元的 末期股息 <sup>(1)</sup>						
---	--	--	--	--	--	--

\*N.M. - 無意義

**注釋:**

- (1) 將新元換算為港元以港元支付建議末期股息的適用匯率按1.00新元兌6.1387港元的匯率計算，即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於2026年4月29日引述的匯率。

為免存疑，該公告的中文版本內容正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汲廣林先生

香港和新加坡，2026年5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為周予鼎先生；執行董事為汲廣林先生、王希望先生及楊興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劍鳴博士、安紅軍先生及鍾銘先生。

\* 謹供識別